Distr.
GENERAL

A/C.5/45/62
1 December 199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
大会

UN LIBRARY
DEC 5, 1990
UN/SA COLLECTION

第四十五届会议
第五委员会
议程项目118

1990-1991两年期方案预算

秘书长的说明

秘书长谨转送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总干事关于题为“1990-1991两年期方案预算”的议程项目118致秘书长的信备供大会审议。

90-33541

附件

1990年11月26日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总干事

给秘书长的信

亲爱的秘书长先生，

11月6日我由电传收到秘书长关于维也纳会议事务的报告(A/C.5/45/30)。我因它的内容可能对工发组织牵涉的问题甚感惊奇。尤其令人惊奇的是几天之后我得知为大会编制的另一篇报告，关于维也纳行政和共同事务司的A/C.5/45/32号文件，牵涉相似的问题。工发组织一向忠于机构间合作，认为这种情况似不足以作为这种精神的模范。它强烈怀疑报告中反映的情况真相，提出的建议的真实价值以及所指称的动机。工发组织严重关切处理这个问题的方式，对于它之被迫面对一件既成事实也愿在此表示不能满意。

关于维也纳国际中心的共同和联合事务在报告中向会员国描绘的景况，其观点是错误的。报告中所载资料有欠完备，并且多处易滋误解。这两篇报告的主旨似乎都是要改变共同和联合事务的行政权力，另立一个费用浩大的行政基础结构。

报告的内容和提交大会的方式不符合1977年《谅解备忘录》和1985年《关系协定》关于共同事务所定的法律制度。1977年《谅解备忘录》必须经当事三方，即联合国、原子能机构及工发组织的行政首长相互同意始可予以修正，这点特别显明。再者，协商的义务必须由各该秘书处以诚信态度去履行以谋达成共同立场，然后各行政首长将共同的以及任何个别的立场报告他们各自的理事机关。1985年我们几个组织约定的“充分和迅速交换适当资料和文件”的办法必须由所有当事各方充分遵守和施行。

应当记得，依照联合国与工发组织间《关系协定》第十七条的规定，联合国大会只有就工发组织的预算向工发组织的决策机关提出建议之权，大会或任何委员会审议工发组织的预算或有关工发组织的一般行政或财务问题时工发组织的代表有权随时参加审议。由此可见行预咨委会对维也纳的共同事务安排没有特殊权力，工发组织的政府间决策机关对于工发组织的行政和财政事务保有充分权力，包括依照工发组织章程对工发组织总干事颁发一般或特殊指示的权力。

A/C.5/45/30的报告中没有为会员国开列提议的统一会议事务所涉员额和相关费用的概算。根据初步计算，数目可能如下：专门人员3名和一般事务人员12名在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建立一个至低限度的人事和财政基础设施，每个两年期估计费用为180万美元；临时助理人员改为经常工作人员的结果专业人员员额15名及一般事务人员员额50名；及专业人员54名和一般事务人员员额80名以吸收现时经费出自工发组织的人员。

即使预期的支出有一部分由工发组织根据费用分担原则偿还，此举结果也将使联合国预算里的一些有关支出项目的数额大为增加。工发组织方在极力施行节约，势不可能同意分担所增加的费用，因其目的不过是在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建立上述基础设施去担当现时安排以少得很多的费用正在有效履行的职务。工发组织唯一关心的是在现行零点增长的预算政策之下，它的有限资源发挥至大的用处，现时安排的改变不致使本组织付出更高的代价。

对A/C.5/45/32的报告的内容和结论可以提出同样的保留。此处又是根据片面的估计和意见，作出了假定，列举了一些事实和数字。报告中提出的是联合国秘书处的看法。其他有关组织，即工发组织和原子能机构，没有机会辩驳那些看法，提出不同的数字和意见。尤其是确保“联合国资源的有效和节约利用”那个目标似乎大都落了空。报告里有许多言论是不准确且是片面的。例如，工发组织自从变成一个专门机构以来，一直没有为联合国活动的视听报导要求补偿。若是偿还这些费用，无疑会使报导更好也更全面一些。应当提起的是，联合检查组在1984年曾得到结论说，维

也纳会议中心的视听设施不需要重复，其利用办法应由工发组织和联合国共同决定。

整个报告似乎是为设立一个增添的高级职位和它连带而来的支助人员和资源制定理由。会员国不妨质问，在维也纳经常设立一个高级员额，其唯一目的是重新考虑“共同和联合事务安排体制内职务的分派”，是不是聪明的事情。

工发组织深信，有关利用维也纳国际中心各单位的资源的事项，应在双边或三边协商的体制里，抱着真诚的合作精神去处理，然后由每一个组织的理事机关批准。遇有需要时，各组织可以寻求联合检查组等机构提供建议。

秘书长先生，敬请你将此信作为大会议程项目“1990-1991两年期方案和预算”下的正式文件分发为盼。工发组织将对文件A/C.5/45/30和A/C.5/45/32中所载报告及时提出详细评论，备供第五委员会审议。那些评论如于收到后也立即分发，则将不胜感激。

(签名)Domingo L. Siazon,Jr.

联合国/工发组织
会议事务基础设施支助人员及费用
（财务、人事、一般事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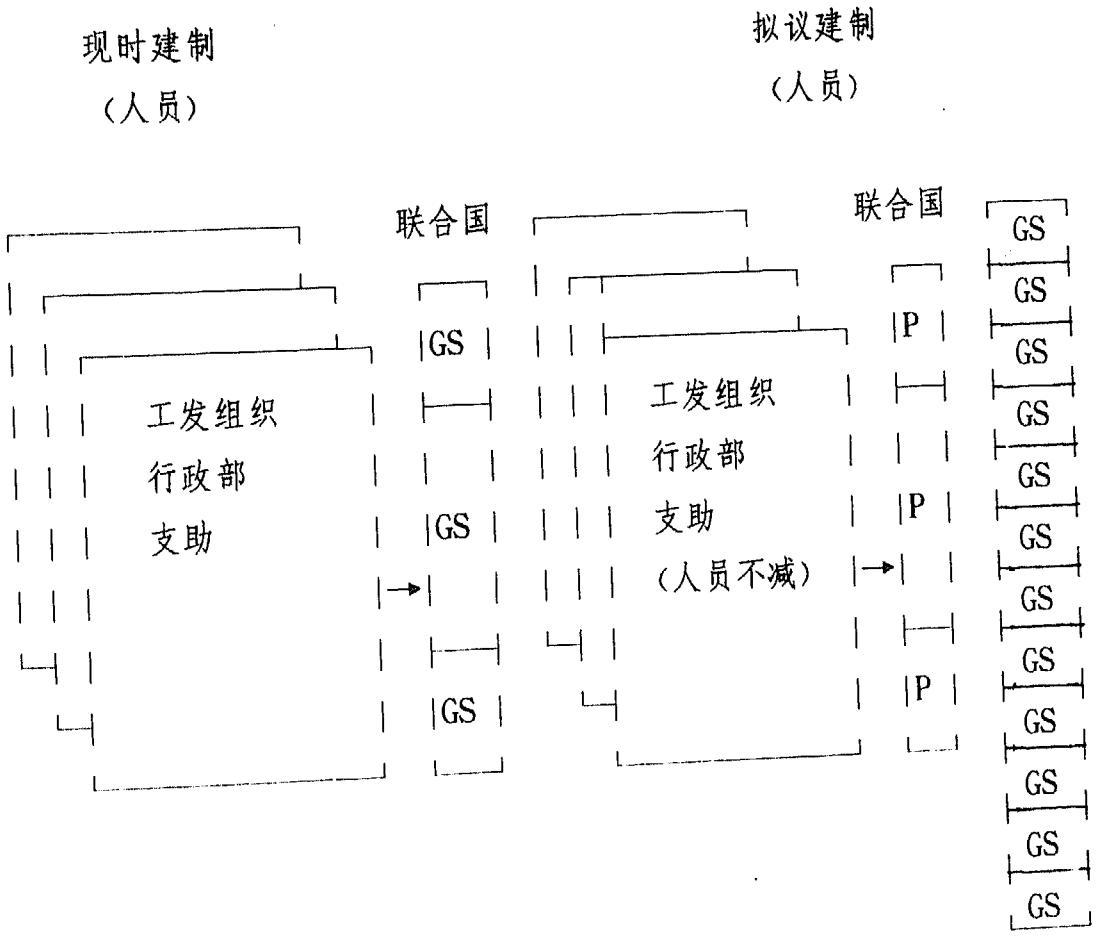

每年人事费
（现时建制）
$330,000

每两年人事费
（拟议建制）
$1,800,000

GS---一般事务人员

P--专门人员

- - - - -